

屯門區議會
2020-2021 年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21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

時間：上午 9 時 31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臨時主席)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上午 9:31	會議結束
黃丹晴先生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上午 11:21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周啟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梁灝文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黃虹銘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2	會議結束
賴嘉汶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上午 11:26
林詩嫻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二		

應邀嘉賓

賴慧雯女士	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青山公路
林 圓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何君悌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對外事務經理
鍾佩怡女士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助理 企業傳訊經理
李振輝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錢偉文先生	艾奕康有限公司駐工地高級工程師

列席者

鄭詠欣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二）
楊樂文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1
曾廣永先生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2
馬翊球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屯門中
陳理桑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屯門北
葉志偉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房屋及策劃/新界西
李 萍女士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 2
楊文迪先生	香港警務處署理屯門區行動主任

梁偉業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區交通隊主管
陳凱琪女士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一般職務（3）
鄭浩麟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師/ 15 （西）
黃逸強先生	地政總署屯門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陳浩峯先生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及城巴有限公司營運 經理（九龍及新界）

I. 歡迎詞

秘書表示，由於潘智鍵先生及王德源先生於 2021 年 10 月 8 日喪失區議員資格，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交委會」）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已告懸空。就此，屯門區議會於 11 月 12 日以傳閱文件方式，通過於本屆交委會的剩餘任期（即直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不再補選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根據民政事務總署的指引，如區議會無意於交委會剩餘任期補選其主席及副主席的職位，交委會秘書可援引《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下稱「會議常規」）第 7（2）條中所述的機制，在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 14 個淨工作日，要求各委員提交討論事項及文件，以供於已訂定開會日期的會議上討論，然後擬備相關會議議程。如交委會秘書在會議的三個淨工作日前接獲過半數委員對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的書面或口頭反對，則有關討論事項或文件須予撤銷。就此，秘書處已按上述程序安排是次會議的議程，沒有委員對議程內的項目提出反對。

2. 出席的委員根據會議常規第 33（7）條，以簡單多數票方式，互選出陳有海議員為臨時主席，主持是次會議。

3. 臨時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 2020-2021 年交委會第十二次會議。

4. 臨時主席表示，運輸署工程師/屯門北尹美賢女士及高級運輸主任/屯門 2 馮羨儀女士已經調職，他代表交委會歡迎分別接替他們的陳理桑先生及曾廣永先生，並感謝尹女士及馮女士過去與交委會的合作。

5. 臨時主席表示，為降低病毒在社區傳播的風險，屯門民政事務處（下稱「屯門民政處」）會在區議會及其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會議進行期間實施以下措施：

- (i) 與會者、新聞界人士及公眾人士（限額十名）進入會議室前，必須佩戴自備的外科口罩以及填寫健康申報表，並由秘書處職員協助量度體溫，體溫高於攝氏 37.6 度者，不得進入會議室，公眾人士名額先到先得；
- (ii) 與會者、新聞界人士及公眾人士（限額十名）的個人資料（如姓名、所屬傳媒機構及職員編號等）會被妥善記錄，以便衛生部門有需要時可追蹤所有曾進入會議室的新聞界人士；以及
- (iii) 會議的茶水服務暫停供應，與會者須自備食水和飲用器皿。

6. 臨時主席續表示，為減少人群在密集空間聚集的時間，會議的時間

不宜過長。就此，他會把相關的議題合併討論，而仍須繼續討論的事項則會交由相關工作小組跟進。就此，他提醒與會人士發言宜精簡扼要，避免重複已提及的論點。

7. 臨時主席提醒各委員，如發現會議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他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下稱「《會議常規》」）第 38（12）條，決定曾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II. 委員告假事宜

8. 秘書表示，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III. 通過 2020-2021 年第十及第十一次合併會議記錄

9. 交委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IV. 續議事項

(A) 跟進青山公路青山灣段擴闊工程相關事宜

（交委會文件 2020 年第 58 號）

10. 臨時主席表示，交委會曾於第五次會議、第六及第七次合併會議、第八次會議、第九次會議，以及第十及第十一次合併會議討論文件 2020 年第 58 號，並認為需續議有關議題。

11. 臨時主席續表示，路政署於會前提交了書面回應，秘書處已於 2021 年 11 月 29 日將有關的書面回應分發予各委員。他歡迎路政署高級工程師/青山公路賴慧雯女士、艾奕康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李振輝先生及駐工地高級工程師錢偉文先生出席會議。

12. 路政署賴女士表示，青山公路（管青路至海榮路）擴闊工程已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展開，預計最快於 2024 年完工，以期盡快改善青山公路青山灣段的交通情況。

13. 艾奕康有限公司錢先生匯報此工程的進展及安排（見附件一），重點如下：

地點/工程	工程進度
道路交界處 J1 青山公路/海榮路 及道路交界處 J2 青山公路/三聖街（近海榮路）	沿青山公路介乎海榮路與三聖街之間的臨時露天停車場對出的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已接近完

	工，將會進行道路擴闊工程。恆福花園對出之行人路亦已圍封，以進行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
翠濤居	翠濤居對出現正進行樹木移除及移植工程，稍後會進行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
青山灣花園/翠峰小築	青山灣花園對出之行人路及翠峰小築對出之花槽已圍封，以進行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
海景花園	海景花園對出之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已完工，將會進行道路擴闊工程。
迴旋處 J6 青山公路/青盈路	香港珠海學院對出正進行地下公共設施改道工程。
改建毗鄰三聖邨的現有行人天橋及興建升降機	麒麟崗公眾公園對出及三聖邨對出正進行升降機安裝工程，預計2022年第一季可開放予公眾使用。
護土牆（松苑、南岸、青榕街、入境事務學院及滿發里）	松苑對出的護土牆現正進行地基工程；南岸對出的護土牆結構工程接近完工；青榕街的護土牆正進行地基工程；入境事務學院對出的護土牆正進行地盤平整工程；滿發里旁的護土牆正進行地基工程。

14. 路政署賴女士表示，路政署於2014年1月10日及17日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就本工程計劃及圖則（包括於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外設置隔音屏障的建議）刊憲，以進行法定諮詢。政府於刊憲前未曾接獲反對意見，而截至2014年3月11日，亦即法定遞交反對意見期完結時，亦沒有收到反對意見。及後，在2020年3月接獲居民反對設置隔音屏障的意見，雖然刊憲的法定遞交反對意見期已完結，而工程計劃亦已完成相關的法定程序，路政署仍繼續與受影響的居民進行溝通和講解有關情況。2020年4月6日及5月6日，路政署與香港黃金海岸的物業管理公司及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居民就隔音屏障事宜會面，並

商討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業主及相關持份者的整體主流意見。路政署於 2021 年 10 月 26 日收到香港黃金海岸管理公司提交的確認信，該信述明現時業主及相關持份者的整體主流意見，不同意政府於黃金海岸第一期第一至第三座對出青山公路外設置隔音屏障。根據現時屋苑業主及相關持份者的整體主流意見，路政署現正考慮按照相關程序作出跟進，包括諮詢環保署、屯門區議會和刊憲等。她希望委員支持取消於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第一至第三座外設置隔音屏障的工程。

15. 林頌鎧議員留意到三聖邨現有的行人天橋已拆卸大部分結構，他詢問會否保留餘下的小部分，將來用作橫跨青山公路。此外，他希望署方於投影片中加入工程進度的照片，以供委員參考。

16. 江鳳儀議員表示，於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外設置隔音屏障事宜反映諮詢的重要性。

17. 艾奕康有限公司錢先生表示三聖邨行人天橋的橋面會保留。此外，署方會於投影片中加入更多工程進度的照片，以供委員參考。

18. 臨時主席表示，有關工程導致三聖邨假日的交通非常擠塞，詢問署方是否有改善方法。此外，就設置隔音屏障事宜，他詢問署方的諮詢是否足夠，以及市民是否知悉有關事宜。

19. 路政署賴女士回應表示，根據香港黃金海岸管理公司提交的現時業主及相關持分者的整體主流意見確認信，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甲區及乙區業主已於 2021 年 10 月 3 日召開業主會議，根據現時屋苑業主及相關持分者的整體主流意見，署方會考慮按照相關程序作出跟進（包括諮詢環保署、屯門區議會及刊憲等）。市民可於刊憲的法定遞交反對意見期內遞交反對意見。

20. 林頌鎧議員認為，署方應將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業主及相關持份者的開會文件發給委員參考。

21. 黃虹銘議員詢問，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業主及相關持份者召開的會議屬甚麼性質，管理公司是否以問卷調查形式諮詢有關業主及相關持份者，以及提交問卷的數目佔整體業權份數的比例。

22. 路政署賴女士回應表示，根據香港黃金海岸管理公司提交的現時業主及相關持分者的整體主流意見確認信，有關會議是「特別分期物業業

主會議」及會議是符合香港黃金海岸公共契約的規定下召開。

23. 臨時主席詢問出席該會議的人數及投票情況。他表示，香港黃金海岸有不少商場，認為居民及商戶的考慮或有不同，希望署方將業主大會的詳細資料及有關文件發予委員參考，再作決定。

24. 江鳳儀議員表示同意臨時主席的意見。

25. 林頌鎧議員表示，由於委員並無出席該會議，單憑署方簡述，難以了解會議情況，因此署方有必要提供有關會議的文件，以供參考。

26. 路政署賴女士回應表示，根據香港黃金海岸管理公司提交的現時業主及相關持分者的整體主流意見確認信，出席有關會議包括香港黃金海岸一期的甲區及乙區部分業主。

27. 臨時主席總結表示，由於委員未能了解會議情況，交委會將於下一次會議續議是項議題。

[會後補註：是次會議為 2020-2021 年交委會最後一次會議，有關議題是否於下一屆交委會繼續討論，會交由下一屆交委會主席決定。]

(B) 港鐵巴士 506 綫服務新安排 **(交委會文件 2021 年第 24 號)**

28. 臨時主席表示，交委會曾於第八次會議、第九次會議，以及第十及第十一次合併會議討論文件 2021 年第 24 號，並認為需續議有關議題。

29. 臨時主席歡迎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林圓女士及助理對外事務經理何君悌女士出席會議。

30. 運輸署楊樂文先生表示，署方會於兆麟街第 506 號線巴士站的位置劃上巴士站標記，以便乘客於安全和適當位置上落。署方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要求，預計有關工程最快於 2022 年 1 月完成。

31. 港鐵何女士表示，安排兆麟站作為非循環線的總站，可讓港鐵靈活調配車輛，令班次更平均及穩定。有關安排會於運輸署及路政署完成兆麟街的道路改善工程後盡快落實。實施初期，港鐵會加派人手維持秩序，並會與運輸署保持聯絡。

32. 甄紹南議員表示，希望運輸署及路政署完成兆麟站的道路改善工程後，港鐵及運輸署可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觀察行車狀況。他預計新安排落實初期會有混亂，詢問港鐵加派人手維持秩序的安排會持續多久。

33. 港鐵何女士表示，港鐵可安排與運輸署及委員進行實地視察，並會按照實際情況調配人手，維持秩序。

34. 江鳳儀議員表示同意進行實地視察。

35. 臨時主席請運輸署及港鐵適時與委員進行實地視察。

(C) 要求加強保障兆康西鐵站及輕鐵站之間行人過路安全
(交委會文件 2021 年第 31 號)

36. 臨時主席表示，交委會曾於第九次會議及第十及第十一次合併會議討論文件 2021 年第 31 號，並議決續議有關議題。

37. 運輸署陳先生表示，早前透過屯門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署方沒有收到反對意見。署方亦曾諮詢消防處及港鐵，並會考慮他們的意見，完善減速平台的設計。稍後，署方會向路政署發出施工紙，進行有關工程。

38. 臨時主席詢問會否加設交通燈及燈控行人過路處。

39. 運輸署陳先生回應表示，該道路的車流量低，如於該處加設燈控行人過路處，可能造成非必要的等候時間，而加設安全島則會收窄行車道，影響車輛行駛。因此，署方建議於該位置加設減速平台，使車輛或單車減慢行車速度，從而提升道路安全。

40. 臨時主席總結表示，請運輸署適時匯報有關工程進度。

V. 討論事項

(A) 運輸署 2021-2022 年度交通及運輸工作計劃
(交委會文件 2021 年第 40 號)

41. 運輸署曾先生簡介交通及運輸工作計劃。

42. 賴嘉汶議員認為港鐵應在所有輕鐵站加設實時到站時間顯示屏，以便長者掌握相關資訊。此外，她希望署方改善小巴脫班問題，特別是第 42、44 及 44A 號線。她另詢問第 54 區的新增巴士路線何時投入服務。

43. 運輸署曾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與港鐵跟進於輕鐵站加設實時到站時間顯示屏的可行性。此外，小巴的運作或會受到當時路面交通情況影響班次穩定性，署方會與有關小巴營辦商跟進其服務水平。屯門（第 54 區）巴士路線投入服務的時間需視乎第 54 區的入伙情況，署方會繼續與房屋署保持聯絡。

44. 運輸署楊先生補充指，署方已於 11 月就第 44 號小巴的服務水平進行實地調查，平均班次約為四分鐘一班，大致符合服務詳情表列出二至八分鐘一班的服務水平。署方留意到於繁忙時段上水站的候車乘客較多，因此已於 11 月底與小巴營辦商會面時，將有關情況反映，並鼓勵營辦商靈活調配車輛，以疏導繁忙時段的乘客需求。

45. 港鐵何女士表示，超過一半輕鐵站顯示屏遭到破壞，而有關顯示屏款式舊，難以採購零件和進行大規模維修。考慮不同因素後，港鐵會於屯門碼頭站、兆康站及元朗站重置乘客資訊顯示屏，其他輕鐵站則會陸續停用顯示屏。乘客可透過港鐵手機應用程式查閱輕鐵實時到站資訊，港鐵亦會於輕鐵站加強廣播，向長者提供相關資訊。

46. 臨時主席詢問第 54 區有何新增巴士路線。

47. 運輸署曾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已計劃新增多條巴士路線，由屯門（第 54 區）開出，分別來往上水（天平邨）、尖沙咀（九龍站）、觀塘碼頭、灣仔北及西灣河（太安街），以及接駁鐵路（兆康站）和屯門市中心的新巴士路線。署方會按第 54 區的入伙情況及乘客需求，逐步落實有關計劃。

48. 臨時主席建議署方盡早向委員提供新巴士路線的詳情。

49. 江鳳儀議員表示，安定站及友愛站輕鐵路口的交通燈等候時間過長，導致邨內交通擠塞。萬一邨內發生意外，救護車及消防車難以前往救援。她希望運輸署、警務處及港鐵改善相關路口的運作。

50. 運輸署馬翊球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曾於早上繁忙時間到安定邨往屯門鄉事會路的路口進行實地視察，發現車輛由安定邨駛出屯門鄉事會路前拍卡出閘需時，以致出現車龍。署方會向房屋署反映意見，並商討如何疏導等候出閘的車龍。

51. 江鳳儀議員表示，不少車輛出閘後要等待交通燈號轉換，因此建議

署方調整綠燈時間。

52. 臨時主席建議署方調整交通燈號，以及與房屋署商討將拍卡出閘的位置向後移，以騰出更多空間予車輛行駛。

53. 運輸署馬先生回應表示會與房屋署商討及跟進有關情況，並適時向委員會匯報。

54. 林頌鎧議員表示，三聖街的车辆只能經青山公路離開，建議增設出口，減輕青山公路的負荷。此外，因應屯門的物業發展，他建議署方檢視屯興路、皇珠路及龍富路的長遠使用量。另外，他認為應限制車輛從深井經屯門公路深井交匯處駛出荃灣，以減少交通意外。

55. 運輸署馬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備悉委員的意見，會加以研究，並於下次會議匯報是否可行。

56. 周啟廉議員同意林頌鎧議員於三聖街增設出口的建議，認為新出口可設於海華路，以紓緩三聖街交通擠塞的問題。此外，他表示龍門路北行的蝴蝶巴士站鄰近輕鐵月台，但該月台沒有無障礙設施供有需要人士前往該巴士站，市民亦無法經行人天橋前往該巴士站。因此，他建議將巴士站旁的行人路延長至湖山路交界，並加設交通燈。此外，他詢問湖山路興建行人路及的士落客處的時間表及輕鐵新列車的編配安排，並請署方督促巴士公司安裝實時到站時間顯示屏。

57. 運輸署李女士回應表示，署方備悉委員建議於三聖街增設出口，會加以研究，並於下次會議匯報是否可行。

58. 港鐵林女士回應表示，港鐵增購的 40 輛輕鐵中，30 輛用作更換現有輕鐵，十輛用作擴充車隊，更換輕鐵及擴充車隊會同時進行。

59. 黃丹晴議員詢問雙向分段收費計劃會否擴展至其他路線，包括過海路線，以及實施的時間表。

60. 運輸署曾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繼續鼓勵巴士公司提供巴士乘車優惠，但能否新增乘車優惠，則需視乎巴士公司的經營情況。

61. 運輸署楊先生補充表示，待來年的巴士路線調整落實後，署方會再鼓勵巴士公司考慮提供更多巴士乘車優惠。

62. 甄紹南議員對於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沒有派員出席是次會議表示遺憾。他詢問第 259D 及 62X 號線分拆方案會於何時落實。

63. 運輸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預計於 2021 年年底前落實有關分拆方案，現正與巴士公司處理分拆路線的前期工作，會適時通知委員確實的時間表。

64. 梁灝文議員表示，兆畦苑對出的十字路口及良景輕鐵站旁會增設電單車泊車位，故查詢文件所指田景路增設電單車泊車位的具體位置。此外，他建議署方於工作計劃加入小巴的資訊，供委員參考。

65. 運輸署陳先生回應表示，田景路增設電單車泊車位的具體位置正是良景輕鐵站旁，署方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紙。

66. 運輸署曾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考慮於明年的工作計劃加入小巴的資訊。

67. 臨時主席建議署方於下次會議提交關於小巴的補充文件。

68. 周啟廉議員追問有關龍門路及湖山路的工程。此外，他表示屯門赤鱗角隧道轉車站的轉乘優惠應覆蓋更多巴士路線。他舉例指，如乘客於東涌乘坐第 E36 或 E37 號線，然後於屯門赤鱗角隧道轉車站轉乘第 E33 號線，仍須繳付原價車資。

69. 運輸署葉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與路政署跟進有關工程，並於下次會議匯報。

70. 運輸署楊先生回應表示，會向巴士公司反映委員的意見。

71. 臨時主席請署方與巴士公司溝通，提供合適的轉乘優惠予乘客。

VI. 報告事項

(A) 工作小組報告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的工作小組進展報告

（交委會文件 2021 年第 41 號）

屯門對外交通工作小組

72. 委員省覽文件。

73. 周啟廉議員表示，屯門至大澳的渡輪服務質素不斷下降，建議署方監察渡輪公司的服務質素。

74. 臨時主席請署方與渡輪公司溝通，適時匯報有關情況。

75. 沒有委員提出其他意見，臨時主席宣布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

76. 委員省覽文件。

77. 沒有委員提出意見，臨時主席宣布通過上述工作小組報告。

(B) 運輸署報告

(交委會文件 2021 年第 42 號)

78. 運輸署楊先生就文件提供更新，表示城巴將於 2021 年 12 月 6 日增加第 962C 號線的班次，並於 12 月 10 日起，在第 962B 及 962X 號線實施星期五及公眾假期前夕的行車時間表，以配合乘客需求。

79. 周啟廉議員認為，第 962C 號線的新增班次於上午 7 時 05 分開出，時間過早。此外，第 962P 號線的特別班次取消後，龍門居的班次延長，對乘客影響甚大。

80. 運輸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因應第 962P 號線的載客量而實施相關安排，會適時檢視第 962 號路線組合巴士的資源分配。

81. 林頌鎧議員同意第 962C 號線的新增班次過早開出，建議於上午 8 時左右再加開一班。

82. 運輸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會密切留意第 962C 號線的載客量，如有需要，會再作調整。

83. 城巴陳浩峯先生回應表示，城巴留意到於上午 7 時左右有未經許可的交通服務於龍門居一帶前往港島東，認為此時段有一定需求，因此城巴嘗試於上午 7 時 05 分開出第 962C 號線。此外，他表示第 962P 號線於取消特別班次後首天，在上午 8 時至 8 時 30 分於屯門區各站上客後仍有剩餘坐位，城巴會繼續密切留意有關的載客量，如有需要，會再作出調整。

84. 黃虹銘議員認為，第 962C 號線於上午 7 時 05 分開出，可便利中學生前往港島東上學。

85. 臨時主席總結表示，請運輸署及城巴考慮委員的意見。

VII. 其他事項

86. 臨時主席表示，多名委員即場提交一份題為「要求輕鐵站加裝幕門」的討論文件（詳見附件二）。由於沒有委員反對處理該份文件，他請秘書處向委員派發文件。接着，身兼文件第一提交人的臨時主席向委員簡介文件內容。

87. 港鐵何女士表示，港鐵十分關注 11 月 28 日下午於大興北輕鐵站發生的意外，呼籲乘客切勿作出危害他人安全的行為。港鐵已致電慰問有關傷者，並將事件轉交警務處處理。她續表示，輕鐵屬開放式設計，要安裝幕門，需進行大規模改建及加固地台，因而影響輕鐵運作。就目前而言，港鐵會於大型輕鐵站加派人手維持秩序，以及加設護欄。港鐵並會繼續留意各個輕鐵站的情況，作出相應安排。

88. 林頌鎧議員表示，輕鐵加裝幕門工程或會為乘客帶來不便，但乘客的安全更為重要。他建議港鐵考慮不同的保護措施，例如加設高度及腰的護欄。

89. 臨時主席表示明白輕鐵加裝幕門有一定難度，但認為乘客的安全同樣重要，因此加裝保護措施是必要的。

90. 江鳳儀議員詢問運輸署如何保障乘客安全，並認為港鐵有必要採取措施，保障乘客安全。

91. 甄紹南議員表示同意輕鐵加裝幕門，若加裝幕門不可行，他建議港鐵先在較寬敞的輕鐵站加裝普通護欄，然後逐步推展到所有輕鐵站。

92. 運輸署楊先生回應表示，署方主要監管輕鐵的班次、運載能力、設施運作時數和效率等。由於輕鐵的安全性為跨政府部門的議題，署方會將有關意見向相關部門反映，並與港鐵再作商討。

93. 黃丹晴議員建議港鐵參考澳門輕軌的做法。

94. 港鐵何女士回應表示，輕鐵及重鐵設計不同，因此加裝幕門的工程亦有不同，以輕鐵難度較高。儘管如此，港鐵會按實際情況加派人手，並研究於輕鐵站加設更多護欄。

95. 江鳳儀議員認為加派人手未能保障市民的安全。

96. 周啟廉議員表示，東鐵已有多年歷史，但仍可加裝幕門，故認為輕鐵亦可加裝幕門。他認為護欄的作用不大，若加裝幕門不可行，建議港鐵加裝較矮的閘門或於非上車位置加裝欄杆。此外，他建議港鐵加強宣傳，教育市民若不幸意外墮軌，可躲在月台底暫避。

97. 江鳳儀議員建議將有關議題提升至區議會大會層面跟進。

98. 臨時主席同意把議題提升至區議會大會層面跟進，並表示可邀請運輸署鐵路科及港鐵工程部代表出席會議。

99. 臨時主席另表示，由於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召集人潘智鍵先生於 2021 年 10 月 8 日喪失區議員資格，交委會需為該小組補選新召集人。他請各委員就屯門區內交通問題工作小組召集人一職提名候選人，或就是否需補選召集人發表意見。

100. 沒有委員作出提名或就此議題提出意見，臨時主席遂認為，由於本屆交委會任期快將結束，在現階段無需補選工作小組召集人。

101. 秘書表示，「推廣屯門居民使用單車徑及介紹單車安全」活動尚待工作小組通過，若交委會議決不為上述工作小組補選召集人，則無法舉行小組會議和跟進有關活動。

102. 梁灝文議員同意不再補選上述工作小組召集人，並建議秘書處通知該機構有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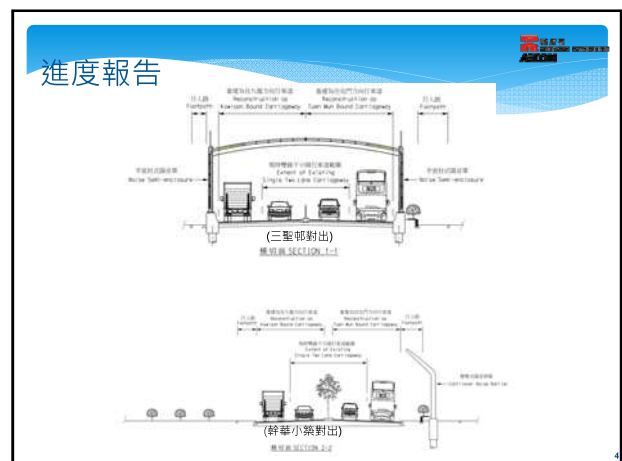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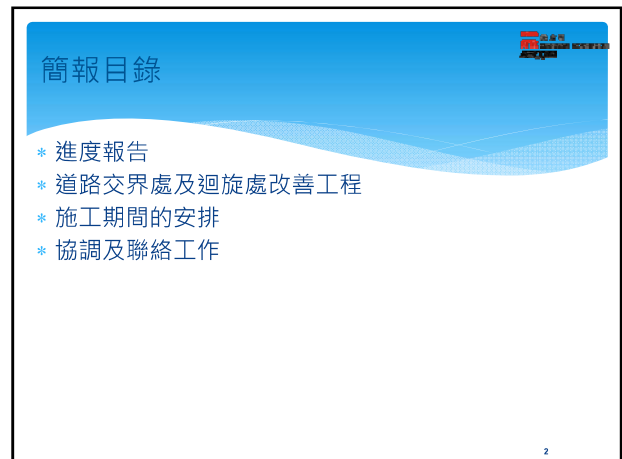
[會後補註：秘書處於 2021 年 12 月 6 日收到有關機構通知，因時間緊迫，有關機構需取消合辦有關活動的申請。]

103. 委員沒有提出其他事項，臨時主席於下午 12 時 01 分宣布會議結束，而是次乃交委會於 2020-2021 年度最後一次的常規會議。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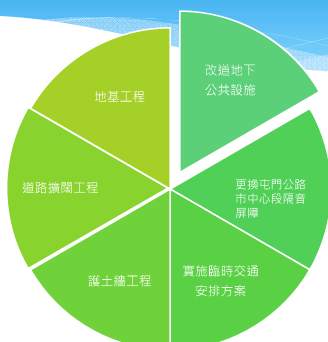
日期：2021 年 12 月

檔號：HAD TMDC/13/25/TTC/21



進度報告

未來一季將展開的工作



協調及聯絡工作

社區聯絡中心



工程網站 (<http://www.cprcpb.hk/>)

24小時電話熱線：6213 6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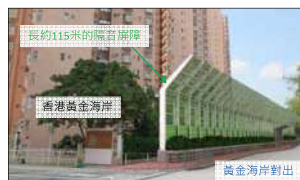


8

香港黃金海岸第一期外取消隔音屏障事宜

圖例：

原擬建隔音屏障



謝謝

10

要求輕鐵站加裝幕門

11 月 28 日下午大興北輕鐵站有一名女士被推落路軌並造成受傷。

自從輕鐵通車後已經多次發生跌落路軌事件，尤其繁忙時間乘客擠擁很容易發生意外。有見及此，建議港鐵公司盡快研究加裝幕門等設施，防範同類事件發生，以策安全。

請各位議員支持及指示。

文件提交人: 陳有海、林頌鎧

江鳳儀、蘇嘉雯、賴嘉汶

2021 年 12 月 3 日